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之股东股权发生变化 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于2025年11月24日收到深圳 市深商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商集团") 送达的《关于深圳市朗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之 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假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深商集团于2025年11月23日与苏州史 步高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步步高投资")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深商集团根以3,000万元 的价格将其持有的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朗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地科技")100%股权

持公司股份总数66.37%,占公司总股本12.66%。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朗地科技腔股股东由深商集团变更为步步高投资。步步高投资表示,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在来来12个月内无增加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无重大资产重组计划;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步步高投资与公司其余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一 致行动关系。 差后续作出增持或外置上市公司股份的决定,将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

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权益变动前,步步高投资未持有公司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步步高投资通过朗地科技持有上市公司380,172,8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08%。深商集团将不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公司第一大股东之股东转上股份,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化,不及要约收购,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形未发生变化。 ●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尚需向工商登记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及备案手续,最终能否实施

本次股权转让的概述

完成及完成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

2025年11月24日,公司收到第一大股东朗地科技股东深商集团送达的《关于深圳市朗地科技发 展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深商集团于2025年11月23日与步步高投资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深商集团拟以3,000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公司第一大股东朗地科技100%股权转让给步步高投资。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朗地科技控股股东由深商集团变更为步步高投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朗地科技持有上市公司380,172,86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9.08%,为公 司第一大股东。 朗地科拉蒙计随押股份数量为380.172,862股。 计共特有公司股份激励的10%,占公司总股本19.08%。 周州担保金额约6.1亿元;累计冻结股份数量为252,324,862股,占其所特公司股份总数66.37%,占公司总股本12.66%。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日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 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号) 目 2024年11月1日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朗地科技所持上市公司380,172,862股股票不存在被限制转让的情形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公司第一大股东之股东转让股份,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化,不触 经划收购,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形未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前,步步高投资未持有公司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步步高投资通过朗地科技持

有上市公司380,172,8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08%。深商集团将不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平伏权益变对情况如下: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东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EX XX	持股数量(股)	占比	持股数量 (股)	占比	持股数量(股)	占比	持股数量(股)	占比
深商集团	0	0	380,172,862	19.08	0	0	0	0
步步高投 资	0	0	0	0	0	0	380,172,862	19.08
朗地科技	380,172,862	19.08	0	0	380,172,862	19.08	0	0
() Lat II Vista II it had been a								

本次股权转让县溪商集团因自身需求拟通过转让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步步高投资县其于对 及资价值的长期看好及内在价值的认可,拟通过股权受让获得公司股份,本次股权受让所需资 金来源于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权益变动外,步步高投资表示,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在未来12个月

内无增加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无重大资产重组计划,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步步高 投资与公司某余特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若后续作出增持或处 置上市公司股份的决定。将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多。

※、你在被打作任子用礼程序及信息按路义务。 (三)本次协议转让高端履行的非批成者其他程序及其进展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尚需向工商登记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及备案手续,最终能否实施完成及完成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股权转让各方情况介绍

1、出让方的基本情况

转让方名称	深圳市深商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转让方性质	控股股系/未挖人 □是 □否 控股股系/束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射度/96以上股系 □是 □否 演事 巡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特股股东 図是 □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8802923Q
法定代表人	黄维宏
成立时间	2011年7月21日
注册资本	102,200万元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麻岭社区科技中三路1号海王银河科技大厦20层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国民运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	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让房租赁;品牌管理;市场管销等 划企业形象常设;会议及联宽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的电影等的电认证完结。咨询等 切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合产可考虑是否的服务;国际贸易管理。他业务 市企业;以后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之效。技术转让 技术加。《确依法则是任命》则目外,完整业以积低法由于环经经营活动

苏州步步高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是 ☑否
私募基金 □是 □否 其他组织或机构 図是 □否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91320509MA1N13PR31
刘英
2016年11月29日
91,600万元
苏州市吴江区水秀街500号道谷商务大厦401室
条源持股 65.93%、黄剑持股 10.95%、方建持股 6.18%、冯建华持股 5.40%、王晓梅特股 4.73%、杜国扬持股 2.27%、李杰持股 1.45%、王军持股 0.96%、骆志松持股 0.77%、吴健全持 股 0.77%、丁維持股 0.60%
对房地产行业的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企业管理服务;股权投资;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转让方与受让方之间不存在股权、人员等方面的关联关系;不存在合伙、合作、联营等其他经

(2)受让方与公司其余特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3)受让方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张源先生,曾任广东步步高电子工业有限公司董事,现任OP-PO广东移动通信有限公司董事;1996年12月创立江苏百胜电子有限公司并担任执行董事至今;2016 (4) 受让方与OPPD广东移动通信有限公司、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不存在股权及控制关系。

3、标的公司财务情况 截止2025年6月30日,标的公司朗地科技未经审计的账面财务数据;总资产约6.6亿元,总负债

约6.7亿元,净资产约-0.1亿元。 三、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5年11月23日,深商集团与步步高投资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转让方):深圳市深商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苏州步步高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目标公司:深圳市朗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转让标的

本协议项下,甲乙双方交易的标的股权为甲方所持有的目标公司100%股权,以及该股权项下的 全部权利和义务。

(一)股权转让 1、甲方同意转让其持有的目标公司100%股权。乙方受让标的股权后应按目标公司章程履行所

2、基于股权转让日目标公司的财务状态及对外担保、诉讼等或有事项因素,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共同确认以人民市3000万元(大写;人民币条件万元整)对价转让目标公司100%股权。 3、本次转让完成后、乙方持有目标公司100%股权,为目标公司的唯一股东、甲方不再持有目标公司任何股权,甲方在目标公司享有的权利和应承担的义务随股权转让而转至乙方享有和承担。 4. 甲方对目标公司注册资本为认缴,截至本协议签署日,尚未实缴注册资本,标的股权对应的实

5、本次股权转让过程中产生相关税费,按照税法相关规定由甲乙双方各自承担。

1、甲乙双方约定,乙方在本协议生效后七个工作日内将股权转让款全额一次性付款至甲方指定

。 2、甲乙双方均全力协调并配合解除目标公司100%股权的司法冻结,在解除冻结后的七个工作

4、如果因甲方主观故意原因导致本次交易无法继续履行(包括但不限于标的股权,或目标公司 、从现在公十分上光成起源公司共享中众全分,然后的公司,你的成长,或自称公司持有中珠医疗的股权存在验定以外以周围缩。或甲方在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至安侧目期间特别的股权或中珠医疗的股权另行出售,或甲方不配合办理标的股权的变更登记手续),则乙方有权决定终

止本次交易,要求甲方退还乙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如有)并承担违约责任。 5.双方确认,受限于甲方在本协议中作出的陈述与保证,在交割日甲方将标的股权以交割日或 股权转让过户登记日现状移交给乙方。若相关标的股权在 交割日前已经根据本协议转让登记至乙 方名下,则乙方应自转让登记日起承担与该等标的股权相关的股东义务及全部风险和责任。

6.本次交易根据本协议规定进行交割后。目标公司按照适用法律法规及公司登规规定对中珠医疗享有权利并承担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监事提名权)。在交割完成后六个月内,甲方全力配合并协助乙方更换受让方推荐的法定代表人;改选董事会,董事会现有9人,改选后受让方取得不低于 4人的董事席位;更换高管等

7、日标公司负责尚当地工商登记管理部门办理本次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变更登记所需要的费用由目标公司承担。甲方和乙方应全力协助目标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和备案手续。

(四)股权转让过渡期的约定 1、在标的股权过户完成前,转让方应对标的股权尽善良管理义务,保证持续拥有标的股权合法 完整的所有权,保证不对称的股权设置任何新增的权利限制;合理、谨慎地管理标的股权,不从事任何非正常的导致标的股权价值减损的行为。

2、甲方承诺在其知悉范围内未隐瞒标的股权及目标公司相关的、对标的股权的价值有重大不利 2、中分小的主头Addiction与不同的的知识的。 影响的信息。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至交割日期间,目标公司不发生股本变动,改变主营业务或签约方向、出售持有的中珠医疗股权、新增负债和或有负债等可能影响标的股权价值的非经营性重大事项。 3、自交割日起标的股权对应的目标公司的损益、权利、义务由乙方按照目标公司章程享有和承

四、本次股权转让涉及的其他安排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化,不触及要约收购。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 控制人的情形未发生变化。

即A的间形不及主文化。 2、本次权益变对不会对公司人员、资产、财务、业务、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 继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3、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尚需向工商登记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及备案手续,最终能否实施完

成及完成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4、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权益变动事宜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 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嘉实美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11月27日暂停申购、赎回 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基金名称	嘉实美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美国成长股票(QDII)			
	基金主代码	00004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嘉实美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美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纽约证券交易所、纳典 达克证券交易所的休市安排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5年11月27日			
暂停相关业务的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5年11月27日			
起始日及原因说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11月27日			
明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证明	2025年11月27日纽约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休市			
	恢复申购日	2025年1	11月28日		
	恢复赎回日	2025年1	2025年11月28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 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5年11月28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证明	2025年11月28日(星期五)为纽约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 交易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美国成长股票(QDII)人民币	嘉实美国成长股票(QDII)美元现 汇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043	000044		
该分级基金是	否暂停/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1)2025年11月28日起(含2025年11月28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 2)本基金恢复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后,将仍然对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

投资者通过直销销售机构单个开放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申请嘉实美国

成长股票(QDII)人民币的金额不得超过10万元人民币,如超过10万元人民币,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

投资者通过非直销销售机构单个开放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申请嘉实美国成长股票(QDII)人民币的金额不得超过100元人民币,如超过100元人民币,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 单个开放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申请嘉实美国成长股票(QDII)美元现汇

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申请的,视为下一个开放中请。具体日本公司发布的妇关公生 3)投资者可拨打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或登录网站www.jsfund.cn

的金额不得超过15美元,如超过15美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

关于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LOF) 2025年11月27日暂停申购、赎回 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基金名称	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嘉实黄金(QDII-FOF-LOF)		
	场内简称	嘉实黄金LOF 160719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主代码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夫黃金证券投资基金(10F)基金合同》、《嘉夫黃金证券投资基金(10F) 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组约证券交易所,企款证券交易所,苏蒙世证 券交易所的休市安排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5年11月27日		
暂停相关业务的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5年11月27日		
起始日及原因说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11月27日		
明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 因说明	2025年11月27日纽约证券交易所休市		
	恢复申购日	2025年11月28日		
	恢复赎回日	2025年11月28日		
灰复相关业务的 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5年11月28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 因说明	2025年11月28日(星期五)为纽约证券交易所、伦敦证券交易所、苏黎世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1)2025年11月28日起(含2025年11月28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

资)业务进行限制:本基金单个开放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金额不得超过100 元人民币,如超过100元人民币。本基金管理、将有权拒绝。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申请的,视为下一个开放日的申请。具体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3)投资者可拨打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或登录网站www.jsfund.en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9日(星期二)下午15:00-16:00

● 投资者可于2025年12月2日(星期二)至12月5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

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biwin.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

音目過入任的17時2011日時。 深期怕能华徐梯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10月31日发布公司2025年第 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12月9日(星期二)下午15:00-16:00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将以网络文字互动问答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前三季度经营成果及 5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 问题进行回答。

工、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9日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问答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 孙成思 董事、总经理: 何瀚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12月9日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es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间答投资者的提问。(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12月2日星期二)至12月5日星期了16:00前签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证集"栏目(https://roadshow.ses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 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biwin.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 5. 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邮箱:ir@biwin.com.cn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688605 证券简称:先锋精科 公告编号:2025-042

峰岹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7月代9年的4条/庄、市明仁中允完定正依区本与4亿年以口。 峰岭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峰岭科技")于近日收到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出具的(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脊代表人的函)。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作为峰岭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项目的保脊机构、保脊机构固率海通指定严 胜、孙允孜为峰峪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项目保脊代表人、负责保脊工作及持续督

导工作,持续督导期至2025年12月31日。 由于原保荐代表人孙允孜先生因个人原因,无法继续从事对峰岹科技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 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国泰海通现委派保荐代表人股凯奇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接替孙允孜先生

不涉及更新保荐机构已出具的相关材料: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将继续对之前所出具的相关文件之 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次保荐代表人更换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 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严胜、殷凯奇,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司董事会对孙允孜先生在担任公司保荐代表人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峰岹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5日 股凯奇先生。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副总裁、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美国密歇根大学安娜堡分校硕士。自2017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工作。曾参与深圳新星、英搏尔、新城市、南极光、深圳垒石、峰昭科技、龙图光罩等IPO项目的改制或申报工作;同兴达非公开发行项目、 南极光非公开发行项目;海航科技重大资产重组项目

行,由保荐代表人金鸣先生(简历附后)接替刘一为先生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职

中外交更后。公司自然公开发打成宗的对决官等帐件\农人为以大于完生和遗鸣完生。 行吳曾 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公司董事会对保荐代表人刘一为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出的贡献 表示衷心感谢!

附件:金鸣个人简历 金鸣,男,保荐代表人,曾参与先锋精科科创板IPO项目、测绘股份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

证券代码:002868 证券简称:*ST绿康 公告编号:2025-127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重大溃漏。

1、本次股东会召开期间不存在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3、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康生化")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于2025年11

月24日在福建省浦城县园区大道6号公司综合办公楼二楼第一会议室召开,会议采取现场结合网络 投票方式举行。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36人,代表股份90.432.699股,占公司总股本 的58.1876%。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5人,代表股份49,123,6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6079%;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131人,代表股份41,309,0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赖潭平先生主持召开。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代行 人赖谭平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上海澄明则正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表决情况及关联股东情况 (一) 关联股东情况

议案1需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及关联关系为:

1、出席的关联股东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中,股东上海康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怡投资")为本次控制权变更 交易方之一,股东赖潭平为康怡投资的实际控制人;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中,股东上饶市长鑫贰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鑫贰号")为控制权变更交易方之一,即本次提供借款

的股东的部分股份来源于康怡投资和长鑫武号,根据谨慎性原则认定为议案1关联股东。 上述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合计56,619,052股(按照股权登记日所持股份数量),对议案 1回避表决。 2. 未出席的关联股东

股东赖建平为赖潭平之胞弟,即交易方之一的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股东杭州义睿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皓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为控制权变更的部分交易方,根据

谨慎性原则认定为议案1的关联股东。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33,535,6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778%;反对233, 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897%; 弃权4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2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9.947.8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814%,反对23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805%;弃权4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本议案为股东会普诵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讨半数诵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90,154,6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926%;反对233, 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79%;弃权4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5%。

中小股东总表决计员、同意9,947.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814%;反对23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805%;弃权44, 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381%

本议案为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 以上通过。

3. 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90.153.4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913%;反对233. 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79%;弃权46,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09%。 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本子议案为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

3.0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90,153,4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913%;反对233, 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79%; 弃权46,000股(其中,因未投票账认弃权 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0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9,946.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697%;反对23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805%;弃权46, 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本子议案为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

3.03、《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90.153.4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913%;反对233. 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79%; 弃权46,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09% 本子议案为股东会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 3.04、《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90,154,6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926%;反对233, 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79%; 弃权4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5%。

本子议案为股东会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

205 《关于核江~关晔亦具等理制度》的议安》

总表决情况:同意90,151,1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887%;反对235, 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04%; 弃权46,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09%。

本子议案为股东会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

3.06、《关于修订 <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90,153,4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913%;反对233, 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79%;弃权46,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09%

本子议案为股东会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

3.07、《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90,153,4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913%;反对233, 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79%;弃权46,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09% 本子议案为股东会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

诵过。 3.08《关于修订》外汇衍生显态易业多管理制度、的iV宏》 总表决情况:同意90,153,4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913%;反对233.

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79%。奔权46,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09%。

本子议案为股东会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

3.09、《关于修订 < 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 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90,153,4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913%;反对233,

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79%; 弃权46,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09% 本子议案为股东会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

3.10、《关于修订《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90,154,69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926%;反对 233,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579%; 弃权 4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账认弃权 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5%。 本子议案为股东会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 诵讨。

3.11、《关于修订《外汇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90.154.6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926%;反对233. 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79%;弃权4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5% 本子议案为股东会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

4、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90,153,4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913%;反对234,

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92%;弃权4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5%。 本议案为股东会等通冲议事所 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冲权的过坐数通

蔡文武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会经上海澄明则正律师事务所范永超律师、余子沁律师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 书》,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

次股东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上海澄明则正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

特此公告。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4日

证券简称:*ST绿康 公告编号: 2025-128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独立董事补选的公告

重大溃漏。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康生化")独立董事王双女士因个人原因,已申请 辞夫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生效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

王双女士在公司股东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之前,切实履行了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 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及公司第五届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于2025年11月13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11月24日召开了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 事的议案》。蔡文武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本次

补选完成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 蔡文武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上述股东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公司上述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原独立董事王双士中的辞职正式生效,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王双女士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职务期间,勤勉尽责、忠于职守,为公司的规范运

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对此公司及董事会再次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4日

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1月25日

1.公古基本信	思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	称	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				
基金主任	七码		008409			
基金合同生	上效日	2020年4月29日				
基金管理/	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力	名称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	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景斯长城景奉裕利纯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景顺长城景奉裕利纯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法	5准日		2025年11月21日			
有关年度分红と	火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5年度第二次分红			
下属分	级基金的基金简利		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A	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C		
下属分	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409	017729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 位:元)		1.1183	1.1054		
战止基准日下属分级 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 (单位:元)		1,298,319,911.37	61,152,021.71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 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 元)		-	-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	红方案(单位:元/1	0份基金份額)	0.055	0.055		
a 1 43 (last) (-	LL data tel LL andre					

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 元)		-	-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	0份基金份額)	0.055	0.055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年11月26日		
除息日	2025年11月26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年11月27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选择红利明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汇制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价值确定日,2025年1 月26日,选择红利明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明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25年1 月27日计人其基金账户,下一个工作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都不能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5年11月27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有效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 或种种使用的有效基金的概要有本次分社权益。 3.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各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方式将按

3.允仅有可以化每个添速开放口的交易中间内到各销售附尽肺k以为2.1万式,本亿分式1.7元式的投放 服投资者在权益验记日前不会当日与展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4点。请投资者通过景顺长成金 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或本公司官网查询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希望修改分红方式,请务 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交易时间结束前到销售网点办理设置分红方式业务。本公司将只接受 投资者通过交易类申请单独设置单只基金分红方式。关于分红方式业务规则的公告歌店查阅我公司于2011年12月16日发布的《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分红方式业务规则的公告》。

4、如在权益登记日当上投资者转任管转由的基金份额尚未转人其他销售机构的,本基金注册 登记机构将对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分红款以除息日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 不进行现金分红。

5、本次分红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的投 资收益。6、因分红导致基金净值调整至1元初始面值或1元初始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

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7. 咨询办法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igwfmc (2)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 (3)向办理业务的当地销售网点查询。

8、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 关于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型 券投资基金暂停接受伍佰万元以上申购

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下属分级基金的暂停转换转入金额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順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8	409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景順长城景泰裕利姚倩倩券型证券投資基金基金合同》和《景顺长城景泰裕利姚倩倩务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年11月25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人起始日	2025年11月25日		
MANUAL A MANUAL AMERICANA	暂停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转换转人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 金平稳运作。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A	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409	017729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人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暂停申购金额	5,000,000,00	5,000,000.00		

所有销售机构和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或转换转入本基金,做以下申请金额暂停业务调整:单日每个 仍有销售的协利中公司直轄中心中場與表現教入入举基金、減以下申萌至總置停业方周整: 半日每个基金账。 基金账户累计的申请金额在本基金任意一类基金份额上应小于或等于500万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 户在本基金任意一类基金份额上的累计申请金额超过500万元的,本公司将根据单笔申请金额由高 至低进行排序并确认,对于单笔导致累计金额大于500万元的申请,本公司将对该笔申请金额全部 确认为失败,并按此原则继续确认,直至累计全额达到前;求更求 2、如果投资者转换转人本基金按照上述规则确认失败的,其原基金转换转出的申请也将确认失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现决定自2025年11月25日起,投资人通过

3、关于恢复本基金上述业务的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除另有公告外,在上述业务暂停期间,

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4、转换业务的申请金额为基金转换转出时的初始金额。 5、敬请投资者留意相关公告。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免长话 费),或登陆网站www.igwfmc.com获取相关信息。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阅读刊登于基金

关于大成通嘉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非直销渠道恢复大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	2名称	大成通嘉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台 简称	大成通嘉三年定开债券		
基金	主代码	008003		
基金管	理人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包	依据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大成通惠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大成通惠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票设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5年11月26日		
恢复相天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基金	的基金简称	大成通嘉三年定开债券A	大成通嘉三年定开债券C	
下属基金	的交易代码	008003	008004	
About A Plant	II-dea I describert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为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

自2025年11月26日起,取消丰宜销渠道单日单个账户申购大成通嘉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累计金额(不含该账户存量份额市值)应不超过1万元(含本数)的限制。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5558(免长途通话费用)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华夏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 月21日起,本公司将下列证券投资基金的主流动性服务商调整为一般流动性服务商: 华夏饲料豆粕期货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159985):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推确推开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 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出具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更换江苏东铁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出具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更换江苏东铁精密科技股份 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华泰联合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 保荐人,原委派刘天宇先生和刘一为先生作为保荐代表人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持续督导期至2027年 12月31日止。原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代表人刘一为先生因工作变动不能继续担 任持续督导期的保荐工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的要求,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5日起,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选定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中证1000ETF(159845 的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证券投资基金 主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5日